

# 107 年度微風青年工作坊從農輔導計畫

## 輔導招生及遴選簡章

### 壹、課程規劃：

預計輔導高雄市青年農民 20 名，提供為期 4 個月之專案輔導措施，共分為下列 2 個階段，時程如附件 1：

一、有機農業系列課程培訓：為期 9 天，分期初、期中及期末三次進行，課程共 63 小時。

(一) 基礎課程 21 小時：有機耕作理論課程及農場經營、生產管理實務等課程。

(二) 行銷經營管理課程 21 小時：安排創業概念養成、經營計畫書撰寫教導、實際創業準備內容、如何尋找商機、運用政府資源及法規介紹、品牌行銷、農產品包裝、產品特色規劃設計等課程。

(三) 農產品加工課程 21 小時：食品標示、法規及安全加工實務等課程。

二、第 2 階段農場實習：為期 4 個月，共 312 小時(12 週 x 26 小時)，安排至高雄市微風市集農友之農場實習，農場實習結束前夕，每位學員準備 10 分鐘簡報(以 PowerPoint 製作為主)，一一上台簡報農場實習之心得。

### 貳、申請資格

設籍本市，年滿 18 至 45 歲有志從事有機農業之青年農民，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提出申請：

一、農業相關科系畢業或在學。(農林漁牧)

二、農家子弟(本人、配偶或本人二親等以內血親、姻親為農會會員或農保被保險人)，二等親土地需位於高雄市或毗鄰高雄市之鄉鎮市區內之土地。

三、已取得或承租農地者，承租者需簽訂正式租賃契約；農地需位於高雄市或毗鄰高雄市之鄉鎮市區內之土地。

四、其他對有機農業有興趣之青年(應檢附政府機構或大學之有機農業研習證書或微風市集農友之推薦信)

### 參、申請方式：

- 一、受理申請期間：即日起至 107 年 7 月 22 日前送件至高雄市微風市集志業協會。
- 二、應檢附資料：提出申請之青年農民，應於受理申請期間內填具申請書，向高雄市微風市集志業協會提出申請：
- 三、聯絡窗口如下：

聯絡窗口	聯絡資訊
高雄市微風市集志業協會總幹事-林憲輝	電話：07-7106867 地址：高雄市鳳山區光華路 69 號

### 肆、遴選程序：

- 一、初審作業：於受理報名截止日翌日起 5 日內，由本協會依學員所提送資料完成書面資格審查，資格符合者，列入後續複審。
- 二、複審作業：由本協會邀集學者、專家等召開複審會議，評定正取及備取名單，並將名單公告於本府網站並以書面通知；必要時，得辦理面談。
- 三、公告作業：
  - (一) 本會將遴選正取 20 名及備取 5 名，名單公告於本協會網站，並另以書面通知之。
  - (二) 正取之青年農民需簽訂受輔導同意書，未於期限內簽訂者視同放棄，其名額依候補序位遞補。

### 伍、其他注意事項：

- 一、經遴選獲得參加本計畫之受訓學員，須全程配合參加為期 4 個月專案輔導之相關課程及輔導措施。
- 二、退場機制：第 1 階段培訓期間，請假天數不得超過 7 小時(含 7 小時)、2 階段培訓期間，請假天數不得超過 30 小時(含 30 小時)，超過即辦理退訓。
- 三、參加本計畫受訓學員於輔導期間之權利與義務：
  - (一) 應配合本協會或本協會委託之機關單位辦理相關經營輔導、訪視及查核，並提供必要之佐證資料，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

(二) 課程結訓後，如未從事農業相關工作，自當年起3年內不得參加本協會所舉辦相關計畫。

(三) 若遴選人數未滿20名，本會得視情形延長公告及受理申請期間。

四、餘未盡事宜，請依「微風青年工作坊從農輔導計畫」內容辦理。

#### 五、上課方式：

(一) 上課日期：7/31—12/6

(二) 上課地點：協會教室

(三) 上課費用：5000(含保險)

## 107年度微風青年工作坊從農輔導計畫

## 作業流程

預定時程	預定流程	備註說明
7/22 前	招生申請	收件單位：高雄市微風市集志業協會
7/22—7/27	評選審查	初審/複審 審查單位：高雄市微風市集志業協會
7/27	公告	公告單位：高雄市微風市集志業協會
7/31	簽約	簽約單位：高雄市微風市集志業協會
7/31—8/2	期初課程	
8/3—9/24	農場實習	2 個月
9/25—9/27	期中課程	
9/28—12/3	農場實習	2 個月
12/4—12/6	期末課程	
12/30	補助核銷送件截止	

## 107 年度微風青年工作坊從農輔導計畫

## 申請書

一、申請資格：設籍高雄市，年滿 18 至 45 歲有志從事農業之農民，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請勾選。(可複選，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農林漁牧相關科系畢業或在學。
- 本人、配偶或本人二親等以內血親、姻親為農會會員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
- 自有或承租農地。
- 其他對有機農業有興趣之青年

## 二、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請黏貼照片)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電話號碼	(住宅) (手機)		
電子信箱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	_____ (郵遞區號)		
戶籍地	<input type="checkbox"/> 同通訊地址		
從農現況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從事農業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已從農：年資_____年		
耕種品項	<input type="checkbox"/> 蔬菜 <input type="checkbox"/> 果樹 <input type="checkbox"/> 水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三、請詳述從農動機、現況、目前遭遇之困難及未來經營規劃。

四、說明：

- 1、申請專案輔導應填具本申請書，一式三份。
- 2、本申請書資料之使用僅限於本會、本會所屬機關，個人資料處理方式包括個人資料之蒐集、建立、傳送、轉變、儲存、封存與銷毀等。資料使用範圍僅限中華民國境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永久使用，並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特定目的之 051 農業管理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連絡方式（但不限於電話號碼、電子信箱或居住地址）及學經歷，作為相關統計、追溯與輔導等農業管理利用。
- 3、本申請書務請親自覈實填寫，如有不實，自負法律責任。

\_\_\_\_\_ (簽名)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 107 年度微風青年工作坊從農輔導計畫

## 訓練同意書

本人\_\_\_\_\_業經高雄市微風市集志業協會「107年度微風青年工作坊從農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規定遴選為輔導對象，並於遴選結果公告翌日起半年內，接受本協會提供之培訓及輔導措施服務，立同意書人願負所有法律責任，並同意遵守下列規定：

- 一、本人願配合高雄市微風市集志業協會或高雄市微風市集志業協會委託之機關單位辦理相關經營輔導、訪視及查核，並提供必要之佐證資料，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
- 二、本人同意第 1、2 階段受訓課程期間，合計請假天數不得超過 10 天(含 10 天)，超過即須辦理退訓，已收之學費不退還，不得異議。
- 三、本人同意課程結訓後，如未從事農業相關工作，自當年起 3 年內不得參加本協會所舉辦相關計畫及申請補助。
- 四、本人若違反前 3 項規定，願接受高雄市微風市集志業協會廢止輔導資格之處份。

此 致

高雄市微風市集志業協會

立 同 意 書 人：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戶 籍 地 址：

聯 絡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月 日

## 參加「107 年度微風青年工作坊從農輔導計畫」受訓學員 應注意事項

- 一、經遴選獲得參加本計畫之受訓學員，需全程配合參加下列為期 4 個月專案輔導之相關課程及輔導措施。
  - (一)第 1 階段農業系列課程培訓共計 63 小時，包含理論實務課程 21 小時、行銷經營課程 21 小時、農產品加工課程 21 小時。
  - (二)第 2 階段農場實習培訓：共計 312 小時，需配合輔導團隊安排之農場進行實習。
- 二、參加本計畫受訓學員於輔導期間之權利與義務：
  - (一)應配合本協會或本協會委託之機關單位辦理相關經營輔導、訪視及查核，並提供必要之佐證資料，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
  - (二)實習課程與業師採彈性方式進行（包含假日），學員皆應出席課程及農場實習；不配合訪視及參與共同輔導者達 3 次以上，視為放棄培訓，已收學費不退還，學員不得異議。
  - (三)課程培訓及農場實習期間態度不佳、遲到早退、未準備簡報及上台報告農場實習心得者，得取消其輔導資格。
  - (四)課程結訓後，如未從事農業相關工作，自當年起 3 年內不得參加本協會所舉辦相關計畫及申請補助。
- 三、餘未盡事宜，請依「微風青年工作坊從農輔導計畫」內容辦理。